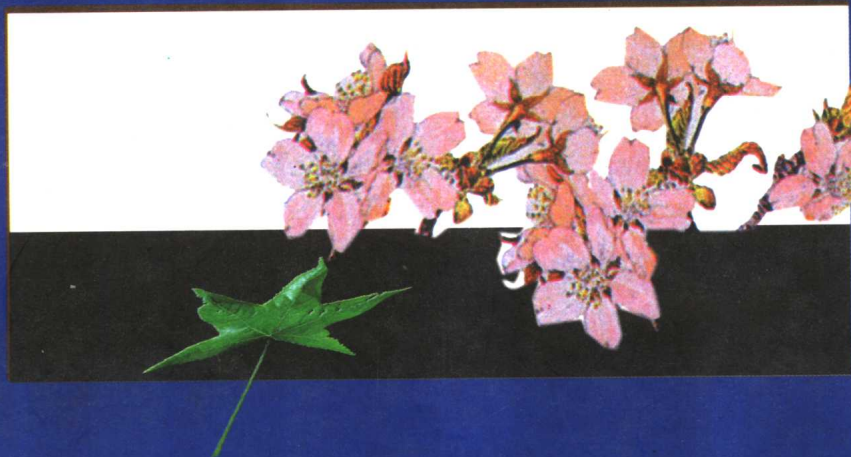


RENSHENGQINGGANSANWENXILIE



林文月  
人生情感散文

台湾林文月著  
湖南文艺出版社

# 散文月

GGANSANWENXILIE

## 人生情感散文

湖南文艺出版社

LAR 75/08

[湘]新登字 002 号

## 林文月人生情感散文

[台湾] 林文月 著

责任编辑：龚湘海

\*

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河西银盆南路 67 号 邮编：410006)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1997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7.625

字数：187,000 印数：1—4,500 册

简易精装： $\frac{\text{ISBN } 7-5404-1927-x}{\text{I} \cdot 1512}$  定价：11.00 元

若有质量问题，请直接与本社出版科联系调换

---

# 目 录

---

## 给母亲梳头发

- 3 给母亲梳头发
- 7 往事——拟《My Life At Fort Ross》
- 16 白发与脐带
- 20 给儿子的信——拟《傅雷家书》
- 25 给女儿的信——拟《傅雷家书》
- 30 给儿女的信——拟《傅雷家书》
- 34 你终于走了，孩子——拟六朝代作诗赋
- 41 姨父送的蝴蝶兰

- 48 生日礼物——为蔚儿十六岁生日而写
- 53 那间社长室——敬悼炎秋世伯
- 57 欢愁岁月
- 62 过北斗

## 迷 园

- 69 关于秋天
- 74 迷园
- 81 红大衣
- 85 过年·萝卜糕·童年
- 89 手的故事
- 92 钥匙
- 96 记忆中的一月书店

## 作 品

- 103 遥远
- 106 偷得浮生二日闲
- 115 作品
- 119 书情
- 122 交谈
- 126 脸
- 129 脚
- 132 卧病
- 138 幸会

- 143 奚觉无一人  
147 树  
151 午后书房  
156 三月曝书  
162 苍蝇与我  
166 夏天的会话  
172 望春  
177 春残  
179 台先生和他的书房  
186 因百师侧记  
191 卖花女及其他  
198 饮酒及与饮酒相关的记忆——拟《我与老舍  
与酒》  
207 有所思——拟《飞鸟集》  
211 无题——拟《园丁集》

## 逍遥游

- 217 逍遥游  
223 阿寒湖之行  
229 步过天城隧道  
236 翡冷翠在下雨

# 给母亲梳头发

我轻轻柔柔地替她梳理头发，依照幼时记忆中的那一套过程。不要惊动她，不要惊动她，让她就这样坐着，舒舒服服地打一个盹儿吧。





## 给母亲梳头发

这一把用了多年的旧梳子，滑润无比，上面还深染着属于母亲的独特发香。我用它小心翼翼地给坐在前面的母亲梳头；小心翼翼，尽量让头发少掉落。

天气十分晴朗，阳光从七层楼的病房玻璃窗直射到床边的小几上。母亲的头顶上也耀着这初夏的阳光。她背对我坐着，花白的每一茎发根都清清楚楚可见。

唉，曾经多么乌黑丰饶的长发，如今却变得如此稀薄，只余小小一握在我的左手掌心里。

记得小时候最喜欢早晨睁眼时看到母亲梳理头发。那一头从未遭遇过剪刀的头发，几乎长可及地，所以她总是站在梳妆台前梳理，没法子坐着。一把梳子从头顶往下缓缓地梳，还得用她的左手分段把捉着才能梳通。母亲性子急，家里又有许多事情等着她亲自料理，所以常常会听见她边梳边咕哝：“讨厌死啦！这么长又这么多。”有时她甚至会使劲梳扯，好像故意要拉掉一些发丝似的。全部梳通之后，就在后脑勺用一条黑丝线来回地扎，扎得牢牢的，再将一根比毛线针稍细的钢针穿过，然后便把垂在背后的

一把乌亮的长发在那钢针上左右盘缠，梳出一个均衡而标致的髻子；接着，套上一枚黑色的细网，再用四支长夹子从上下左右固定形状；最后，拔去那钢针，插上一只金色的耳挖子，或者戴上有翠饰的簪子。这时，母亲才舒一口气，轻轻捶几下举酸了的双臂；然后，着手收拾摊开在梳妆台上的各种梳栉用具。有时，她从镜子里瞥见我在床上静静偷看她，就会催促：“看什么呀，醒了还不快起床。”也不知道是什么缘故，对于母亲梳头的动作，我真真是百觑不厌。心里好羡慕那一头长发，觉得她那熟练的一举一动，也很动人。

我曾经问过母亲，为什么一辈子都不剪一次头发呢？她只是回答说：“呶，就因为小时候你阿公不许剪；现在你们爸爸又不准。”自己的头发竟由不得自己作主，这难道是“三从四德”的遗迹吗？我有些可怜她；但是另一方面却又庆幸她没有把这样美丽的头发剪掉，否则我就看不到她早晨梳发的模样儿了。跟母亲那一头丰饶的黑发相比，我的头发又薄又黄，大概是得自父亲的遗传吧，这真令人嫉妒，也有些儿教人自卑。

母亲是一位典型的老式贤妻良母。虽然她自己曾受过良好的教育，可是自从我有记忆以来，她似乎是把全副精神都放在家事上。她伺候父亲的生活起居，无微不至，使得在事业方面颇有成成的父亲回到家里就变成一个完全无助的男人；她对于子女们也十分费心照顾，虽然家里一直都雇有女佣打杂做粗活儿，但她向来都是亲自上市场选购食物，全家人所用的毛巾手绢等，也都得由她亲手漂洗。我们的皮鞋是她每天擦亮的，她甚至还要在周末给我们洗晒球鞋。所以星期天上午，那些大小、黑色的白色的球鞋经常齐放在阳台的栏杆上。我那时极厌恶母亲这样子做，深恐偶然有同学或熟人走过门前看见；然而，我却忽略了自己脚上那双干净的鞋子是怎么来的。

母亲当然也很关心子女的读书情形。她不一定查阅或指导每

一个人的功课；只是尽量替我们减轻做功课的负荷。说来惭愧，直到上高中以前，我自己从未削过一支铅笔。我们房间里有一个专放文具用品的五斗柜，下面各层抽屉中存放着各式各样的笔记本和稿纸类，最上面的两个抽屉里，左边放着削尖的许多粗细铅笔，右边则是写过磨损的铅笔。我们兄弟姊妹放学后，每个人只要把铅笔盒中写钝了的铅笔放进右边小抽屉，再从左边抽屉取出削好的，便可各自去写功课了。从前并没有电动的削铅笔机，好像连手摇的都很少看到；每一支铅笔都是母亲用那把锐利的“士林刀”削妥的。现在回想起来，母亲未免太过宠爱我们；然而当时却视此为理所当然而不知感激。有一回，我放学较迟，削尖的铅笔已被别人拿光，竟为此与母亲斗过气。家中琐琐碎碎的事情那么多，我真想像不出母亲是什么时间做这些额外的工作呢？

岁月流逝，子女们都先后长大成人，而母亲却在我们忙于成长的喜悦之中不知不觉地衰老。她姣好的面庞有皱纹出现，她的一头美发也花白而逐渐稀薄了。这些年来，我一心一意照料自己的小家庭，也忙着养育自己的儿女，更能体会往日母亲的爱心。我不再能天天与母亲相处，也看不到她在晨曦中梳理头发的样子，只是惊觉于那显着变小的发髻。她仍然梳着同样样式的髻子，但是，从前堆满后颈上的乌发，如今所余且不及四分之一的份量了。

近年来，母亲的身体已不大如往昔，由于心脏机能衰退，不得不为她施行外科手术，将一个火柴盒大小的干电池装入她左胸口的表皮下。这是她有生以来首次接受过的开刀手术。她自己十分害怕，而我们大家更是忧虑不已。幸而，一切顺利，经过一夜安眠之后，母亲终于度过了难关。

数日后，医生已准许母亲下床活动，以促进伤口愈合并恢复体力。可是，母亲忽然变得十分软弱，不再像是从前翼护着我们的那位大无畏的妇人了。她需要关怀，需要依赖，尤其颇不习惯装入体内的那个干电池，甚至不敢碰触也不敢正视它。好洁成癖

的她，竟因而拒绝特别护士为她沐浴。最后，只得由我出面说服，每隔一日，亲自为她拭洗身体。起初，我们两个人都有些忸怩不自在。母亲一直嘀咕着：“怎么好意思让女儿洗澡呐！”我用不顶熟练的手，小心为她拭擦身子；没想到，她竟然逐渐放松，终于柔顺地任由我照料。我的手指遂不自觉地带着一种母性的慈祥 and 温柔，爱怜地为母亲洗澡。我相信当我幼小的时候，母亲一定也是这样慈祥温柔地替我沐浴过的。于是，我突然分辨不出亲情的方向，仿佛眼前这位衰老的母亲是我娇爱的婴儿。我的心里弥漫了高贵的母性之爱……

洗完澡后，换穿一身干净的衣服，母亲觉得舒畅无比，更要求我为她梳理因久卧病床而致蓬乱的头发。我们拉了一把椅子到窗边。从这里可以眺望马路对面的楼房，楼房之后有一排半被白云遮掩的青山，青山之上是蔚蓝的天空。从阴凉的冷气房间观览初夏的外景是相当宜人的，尤其对刚刚沐浴过的身体，恐怕更有无限爽快的感觉吧。

起初，我们互相闲聊着一些无关紧要的话题。不多久以后，却变成了我一个人的轻声絮聒。母亲是背对着我坐的，所以看不见她的脸。许是已经困着了吧？我想她大概是舒服地困着了，像婴儿沐浴后那样……

嘘，轻一点。我轻轻柔柔地替她梳理头发，依照幼时记忆中的那一套过程。不要惊动她，不要惊动她，好让她就这样坐着，舒舒服服地打一个盹儿吧。

## 往 事

—— 拟《My Life At Fort Ross》

近日以来，我特别怀念母亲。

虽然母亲已离去十三年了，但怀念她的时候，往昔的许多神情形象和举止行迹，仿佛就在眼前身边，令人浑忘时间与空间的遥远距离，而觉得一切似乎仍旧那么地可亲；甚至可视、可闻、可感、可以掌握。

顺着记忆的多道轨迹，我断续地追寻回去，想起许多年以前常常跟随母亲去访问她的三两旧友的往事。

我的母亲年轻时，曾在台北大稻埕的天主教会学校静修女子中学读过书。那一所女子中学，在当时是相当开明摩登的，和另一间颇有传统的第三高女，大概可谓日据时代台湾女子所能接受最高教育的学府罢。母亲自那所学校毕业后，一度转徙南北；尔后远赴上海，结婚、生育子女。再回到台北时，已是匆匆三十年之后的事情了。她昔日的同窗多已失去联系，留在大稻埕地区的，却仍有三位知交女友。

我们从上海返台之初，居无定所，曾在北投、东门町、大正街等地设籍。其后，父亲与友人在城中区武昌街一段合建一排三

层楼的房子，才安顿下来。我读初中那一段时间，便是居住在武昌街的。

从武昌街的家步行到北门，再由北门往北走，经过铁路轨道，即是延平北路地区。母亲有两位好友居住在延平北路的西侧临街的老式砖造楼房里。延平北路在四十年代的台北，算得是繁华风光的区域，但是往来的行人，恐怕不及今日的四分之一，甚至于五分之一，车辆更是稀少罕见，于今回想起来，应当是颇为悠闲的。

当时，我的母亲正值中年。母亲的身材纤细娇小，除家务外，从未做过任何运动，唯步行似乎是她的嗜好，到哪里都是靠双腿步行。也许，那种勤于步行正是维持她体力充沛和看来年轻姣好的原因罢。她去访友，通常都是在午饭后，有时带着我，有时也带着大妹同行。我们跟在母亲身后，或伴在她左右，尽量选择亭仔脚，避免晌午后的艳阳。走到北门，看见那座暗红色的老旧城门楼，便意味着已走过半程。于是，我的心情会兴奋起来。毕竟，那时候的我，只是一个十余岁的少女，平时除上学读书、下课做功课而外，生活中很少有什么不寻常的高潮。

其实，随母亲走过延平北路也不见得有什么不寻常的高潮，只不过可以多看看栉比鳞次的各色不同店铺。有的店铺排列许多色泽鲜丽的布料。母亲时常会被那些花花绿绿所吸引而驻足，甚而有时走进店铺内摸摸这一匹布、看看那一匹料子。问问一尺多少钱？或做一袭旗袍需要多少钱之类的话。伙计们便簇拥来劝此说那，又用算盘迅速地计算出若干价钱来。我便在一旁静静等候，听着母亲与店员或老板的讨论；眼睛又忙不迭地仔细端详那些排列整齐好看的布帛，想像着：如果这件衣料做成衣服穿在身上会如

何？另一块料子也许更好看罢？诸如此类的白日梦。说“白日梦”，是因为那时候学校严格规定：无论上学或出外，都得一律穿着制服。我和妹妹总是穿着米黄色卡其布的制服上衣，下身是黑色的褶裙，足上永远套一双球鞋。夏日换季，则上身一袭白布短袖衬衫，看来比较清爽些，但也还是十分单调的颜色搭配。那种单调的感觉，几乎与一周六日的上课下课一样缺乏变化，但是，我们似乎有些习以为常，或者已经麻木了；只有像那样子突然走进花色繁多的布店里，才会察觉到强烈对比的存在。母亲其实很少真正购买衣料，往往是东挑西捡以后，空手走出店铺。我和妹妹也就各自结束一场绚丽而短暂的白日梦，跟随着跨出店外。

我的母亲因为久居上海，总喜欢穿旗袍。她最喜欢的颜色是绿。绿色碎花，或者秋香色的软绸，最能衬托她清秀的外表。她的头发永远一丝不紊地梳成一个髻子，绾在脑勺后；外出之际，有时便在那个发髻上插一支翡翠簪子，或细粒珍珠编制的蝴蝶簪子什么的。我最喜欢看薄施脂粉打扮停妥后的母亲。那时候的她，与平日居家忙碌时颇不相同，也许是穿上合身的旗袍罢，看来有些矜持，但十分美丽。我美丽的母亲走在午后延平北路的亭仔脚窄道上，人人都会对她投以惊奇的眼光。她自己或许不察觉，或许也意识到：而年少的我却有一份隐密的骄傲在心头。

有些店铺比较简陋，卖些家用杂物或者五金类，母亲偶尔也会在店口停留看一看，然后嘴里喃喃：“回家时再买罢。”妹妹和我最不喜欢那种缺乏吸引力的店铺。觉得阴暗而萧条，便趁着母亲观看杂物时，窥览明亮的街心。但习惯了檐荫的视觉，往往一时承受不住阳光午后的街景，常令我们忽然晕眩。我至今犹记得那种一阵晕眩的感觉。而且许多年以后的现在，想到延平北路时，总是白花花照着亚热带午阳的景象在眼前，我无法将那一条马路与下雨天联想在一起，可能是因为母亲总是带着我们步行，下雨天是不便于步行的缘故吧？

我们所喜爱逗留的店铺，也包括了糕饼甜点的卖店。说来奇怪，那些外观无甚差异的两层楼或三层楼老洋房，三数家自成一个单位，店面几乎一式的水泥灰色或暗红砖色，但每一家各自的营生不同，便呈现着异样的面貌。我那时候执迷地暗喜着绘画，以为自己将来会是一个浪迹天涯的女画家。看景物的眼光，不免俨然是十足画家式的。五金店合当用铅笔或者炭笔勾勒，才能表现出那种素朴的、极具生活化的味道。布料店适宜用油彩凸显，也许带些点描派或马蒂斯的笔致才好。父亲第一次到外国经商旅归时，送我的便是有蓝红两色自画像的马蒂斯画集。那一本画册，也是当时我唯一的珍藏。其余的画，是在学校图书馆及绘画老师的宿舍中看见的。糕饼店，我认为理当以水彩画出。那时我已经在学校绘画课堂上习得一些彩色渲染和水分控制一类的简单技巧，便以为那些花色玻璃纸包装的糖果啦、纸盒内的蛋糕啦，甚至于在店中忙碌的女店员的花裙子等等，都应该用具有流动感的水彩才能恰切地掌握氛围。母亲通常都是在一家货色较齐全的糕饼店买一盒“长崎蛋糕”或者“义美果糖”做为礼物，由我小心提着。

其实，那时候的延平北路，一般人通常依日据时代的习惯，称做“太平町”。“太平町”的尾端，那界限模糊不可辨识处，却又称做“大桥头”，则似乎是更在日据时代以前的老称呼了。母亲有两位静修女中时代的老同学住在太平町的中段。一位我们称为金凤姨，另一位已不记得名称的妇人，是当时那一地区颇著名的餐馆“山水亭”的老板娘。

金凤姨的家与“山水亭”似乎比邻，也可能相隔两三家罢，记不太清楚；但又记得从北门走过去，总是先到“山水亭”。“山水亭”是一座三层楼的洋房。底楼理当做生意的，但我们每回总是



从旁边的楼梯走上二楼，去看访母亲的同学。她是一位清癯的妇人，个子仿佛比我的母亲略高。我对这位长辈的印象与对于她的名字同样模糊，但是关于那家餐馆可又相当印象深刻。那二楼的部分，并不算十分宽敞，略同于一般未设置隔间的住家大小，长方形的空间里摆着一些方桌与圆形餐桌。桌面上都罩着白色浆烫过的桌布，所以十分醒目整洁。我们总是在午餐后晚餐前去拜访，所以餐馆内别无其他客人，母亲的同学会随便挑一个方桌招呼我们坐下。坐下来时，每个人的面前正好都摆着一套杯盘碗筷。特制的白瓷餐具有一条青色细边及简单花纹，又在碗底盘底和汤匙上嵌着同色的“山水亭”三字。逢年过节，“山水亭”有时会派专人送些著名的菜肴“佛跳墙”或“鸡脚冻”什么的，而那些餐具又当做纪念品赠送，所以我们家的餐桌上偶尔也会出现那种白底青花 的盘碟之类的餐具。

母亲和她的同学谈话的内容，我并不去注意听，只是安静地坐在一旁。有时则又认真地喝着白底青花杯内浅绿色的茶。我在家里从未喝过茶，喝茶似乎是大人的行为，但女侍既然为每个人面前的杯子注满了茶，我便学着大人的样子细细啜饮着。热茶的滋味有点苦涩，但就着碟子里的西瓜子慢慢地喝，倒是可以冲淡被瓜子外壳的盐份弄咸了的舌尖和嘴唇。我那么安静地坐在一旁，究竟脑子里想些什么呢？当时必然是有一些念头或者联想的罢。可是，那些十分遥远的过去，如今已十分虚缈，完全无法寻觅。依稀记得，每当面前的白色桌布上堆满一堆嗑过的黑色瓜子壳时，母亲就会领着我 和妹妹起身告辞。

辞出“山水亭”后，再走几步路，就到金凤姨的家。如今越想越不像是紧邻的隔壁，因为那一幢房屋显然较“山水亭”的建构更老旧，大概是另一组的楼房罢。我记得也是先须登上一段陡而狭窄的木构楼梯。那里即使白昼也昏暗，所以几乎摸索着跟随母亲拾级而上。暗褐色的木梯，勉强容得二人并肩上下，若遇着